

農業部農業試驗所 公告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農試服字第1153537212號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公告本所「微水力發電與太陽能發電整合式供電系統（專利證書號：新型第M680695）」非專屬授權受理申請日期與相關注意事項。

依據：農業部農業智慧財產權審議會第33次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所研發之「微水力發電與太陽能發電整合式供電系統（專利證書號：新型第M680695）」（技術簡介如附件），以非專屬授權方式徵求國內業者：

（一）授權對象：我國之人民、法人、團體或其他機構。

（二）授權生產及製造地區限我國管轄區域內。以本專利生產之產品銷售地區不限。

（三）授權期限：5年。

（四）授權金及權利金收取如下：

1、授權金：新臺幣15.75萬元（含5%營業稅），於合約生效後15日內一次付清。



2、權利金：不收取。

二、本案授權內容：

(一)授權標的：「微水力發電與太陽能發電整合式供電系統
(專利證書號：新型第M680695)」專利。

(二)交付材料：專利說明書1份。

(三)輔導時數：16小時，分2次。

三、有意願者，請檢附下列文件向本所提出申請：

(一)技術授權意願書(請逕至本所網站下載)。

(二)合法設立登記證明文件影本。

(三)營業稅或營利事業所得稅最近一期之繳款收據聯等影本。

四、申請期間：自公告日起1年內，逾申請期間始提出申請者，
本所保有受理與否之決定權。

五、本授權案為非專屬授權，凡符合資格者可向本所提出，經本
所審查通過及簽訂授權契約後據以實施。

六、所需申請表格及相關資料，請逕至本所網站(網址：
<https://www.tari.gov.tw>)，點選「公告資訊/技轉公告」區
查詢下載。對於授權內容若有疑問，請逕洽本所農業工程組
曾祥恩助理研究員(電話：04-23317705)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產業發展中心(刊登農業技術交易網)、本所網站、公
告欄

副本：本所農業工程組、本案承辦人(均含附件)